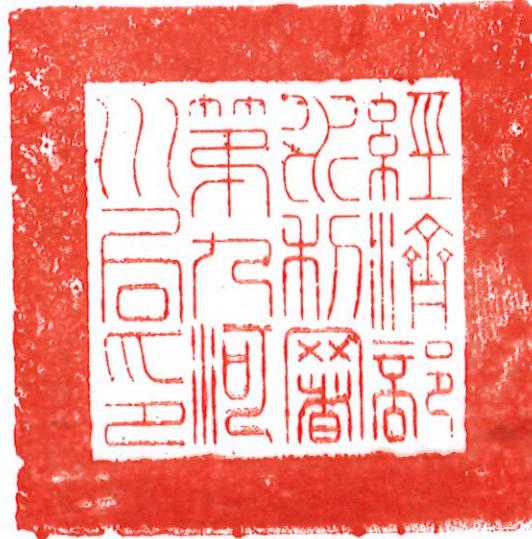


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9日
發文字號：水九工字第11101030270號
附件：



主旨：興辦「鳳林溪公路橋下游左右岸堤段整體環境營造工程」
第1場公聽會

依據：土地徵收條例第10條第2項規定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事由：說明本局舉辦「鳳林溪公路橋下游左右岸堤段整體環境營造工程」之興辦事業計畫概況，並聽取土地所有權人及利害關係人意見。
- 二、時間：111年9月1日(星期四)上午10時。
- 三、地點：花蓮縣鳳林鎮公所北林里辦公處(地址：花蓮縣鳳林鎮民和路1號)。
- 四、公告事項同時刊載於經濟部水利署第九河川局網站及111年8月20日更生日報。
- 五、公聽會當天如遇天災或人力無法抗拒情事，主辦單位或主持人得中止會議之進行，並另行公告再行召開公聽會事宜。

局長 王 國 樑